

表35. 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

中華民國

機 關 別	新 收 件				
	總 計	第 一 審			蒞 庭 案 件
		計	一 般 偵 查	自 動 檢 舉	
總 計	138,988	40	40	—	30,223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70,176	9	9	—	15,118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中 檢 察 分 署	25,441	1	1	—	5,557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南 檢 察 分 署	16,467	8	8	—	3,870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高 雄 檢 察 分 署	20,390	14	14	—	4,418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花 蓮 檢 察 分 署	3,843	8	8	—	876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智 慧 財 產 檢 察 分 署	1,566	—	—	—	276
福 建 高 等 檢 察 署 金 門 檢 察 分 署	1,105	—	—	—	108

# 檢察案件收結情形（機關別）

113 年 1-7 月

單位：件、日

數			終 結 件 數	期 末 結 件 底 數	每 件 所 需 平 日 均 數
再 議 案 件	執 行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29,816	2,252	76,657	138,696	875	2.18
14,071	989	39,989	69,925	803	3.04
5,558	598	13,727	25,434	17	1.23
3,667	236	8,686	16,460	17	1.24
4,750	376	10,832	20,374	24	1.29
1,114	44	1,801	3,840	6	1.51
534	3	753	1,560	6	2.62
122	6	869	1,103	2	1.17